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

## JIANGXI COPPER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358)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刊登之《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屆董事會第九次會議決議公告》及《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屆監事會第四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江西省南昌市，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龍子平先生、鄭高清先生、汪波先生、高建民先生、梁青先生、董家輝先生及余彤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涂書田先生、劉二飛先生、柳習科先生及朱星文先生。

证券代码：600362  
债券代码：143304

证券简称：江西铜业  
债券简称：17 江铜 01

公告编号：临 2019-013

##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所在地南昌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实到董事 10 人。公司监事出席了会议，董事龙子平先生因公务未能出席会议，书面委托董事郑高清先生代其行使董事表决权，其他董事均出席会议。因董事长龙子平先生不能主持会议，由出席会议的 10 名董事一致同意推举郑高清董事主持该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全体 10 名董事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的境内外财务报告、2018 年度报告正文及其摘要、董事会报告和企业管治报告。其中 2018 年度报告、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董事会报告，将提呈 2018 年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会计准则计算出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人民币（下同）2,447,475,745 元和 2,415,016,951 元。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建议，2018 年度按照中国会计准则计算的经审计后的母公司税后利润，提取法定公积金 10%，共计 347,970,097 元。

建议公司 2018 年末期股利分配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462,729,40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支付现金 692,545,881 元，扣除本次预计支付的现金股利后，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累计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本次分配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也不送股。

此分配预案将提呈公司 2018 年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 2018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金、独立董事车马费的议案。**

详见本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正文。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8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聘任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独立审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的提议，建议股东周年大会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9 年度境内和境外审计机构，及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授权董事会任何一位执行董事根据其工作量，酌情厘定审计机构的报酬并与其签订有关服务协议等事宜。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本议案将提呈公司 2018 年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的议案。**

公司2019年生产经营计划为：生产阴极铜144万吨、黄金25吨、白银313吨、硫酸362万吨、自产铜精矿含铜20.58万吨、铜杆线及其他铜加工产品125.8万吨。

授权公司管理层可根据市场情况变化，适时调整上述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批准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本议案将提呈公司 2018 年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十三、审议通过了回购 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提请股东大会批准：

1. 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市场情况，在相关期间决定是否回购不超过有关决议案通过之日已发行 H 股股份总额 10% 的 H 股股份；

相关期间是指股东周年大会通过本提案起至下列三者最早的日期为止的期间：（1）在本提案通过后，至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结束时；（2）在本提案通过后 12 个月届满之日；（3）本公司股东于任何股东大会上，或本公司 H 股股东或 A 股股东于各自的类别股东大会上通过特别决议案撤销或更改本提案授权之日。

2. 授权任一名董事代表董事会，在公司董事会获得回购 H 股总额 10% 的一般性授权、并履行相关审批、披露程序后，适时决定回购 H 股的具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决定回购股份的时间、数量、价格，开立境外股票账户并办理相应外汇变更登记手续，通知债权人并进行公告，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注销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变更登记手续以及签署及办理其他与回购股份相关的文件及事宜。

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2019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19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讨论审议。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本议案将提呈公司 2018 年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集、召开 2018 年股东周年大会事宜及 2018 年度报告披露相关事项。**

公司将另行公告《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362  
债券代码：143304

证券简称：江西铜业  
债券简称：17 江铜 01

公告编号：临 2019-014

##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9年3月27日在江西南昌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庆文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经会议审议，出席会议的监事一致赞成通过以下事项：

一、 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提呈2018年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 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报告，同意将该报告提呈2018年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 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同意将该报告提呈2018年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 审议通过了《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将该预案提呈2018年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 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 审议通过了《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 审议批准了《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自我评价报告客观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的内部控制建立和执行情况。同意董事会对内部控制进行的自我评价。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 审议通过了《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 审议通过了《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批准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将议案提呈 2018 年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给予公司董事会回购 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2019 年度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19 年度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对2018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在本报告期内对公司财务管理，内控制度，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经营决策及董事会和经理层的决策，以及经营行为进行了认真的检查和监督。现就以下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报告期内，本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本公司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诚信与勤勉尽职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本公司决策程序合法，严格按内部控制制度运作，不存在关联方异常占用本公司资金的现象。截至2018年度末，公司子公司和鼎铜业为浙江富冶集团提供10.36亿元人民币担保（对应公司所持40%股权的对外担保总额为4.14亿元人民币），浙江富冶集团也为和鼎铜业提供了担保。除此以外，公司没有发生任何对外担保，也没有向大股东及大股东附属公司提供任何担保，同时，公司与大股东及其附属公司之间也没有发生任何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董事、高管人员执行公务时，认真履行了诚信与勤勉义务，没有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和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公司财务检查情况：监事会通过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财务结构的检查与审核，认为公司财务状况运行良好，不存在任何重大风险。监事会认为经审计的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及按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本公司二零一八年度财务报告客观、公正、真实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收购、出售资产的行为，没有损害部分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

4、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订立程序符合上市规则的规定，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及时充分，关联交易合同履行体现了公正、公平的原则，没有损害股东或公司权益的行为。

5、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存放符合《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及公司内部审议程序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股东利益。

6、报告期内，信息披露工作符合境内外上市地的监管要求，公司信息披露

管理体制和业务流程能够有效运行。

特此公告。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